

# 臺北市松山區富錦里 112 年度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臨時會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2 年 11 月 22 日下午 3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富錦里里民活動場所(富錦街 515 號)

三、主席：李 O 中里長

紀錄：葉 O 樺里幹事

四、市政府指導長官：無

五、上級督導人員：無

六、出(列)席人員：

(一) 列席來賓：如簽到表

(二) 民意代表：如簽到表

(三) 參加人員：(本里 23 鄰，出席 18 鄰，出席率 78%)

鄰長一 楊 O 姐、張 O 漪、萬 O 哲、吳 O 福、陳 O 吉、葉 O 文、  
曹 O 銘、蔡 O 勇、蔣 OO 燕、吳 O 戀、周 O 君、王 O 惠、  
黃 OO 英、魏 O 美、廖 OO 枝、葉 O 欽、黃 O 綺、蕭 O  
權。

七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八、工作報告：略

九、宣導事項：略

十、討論提案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112 年度補助里鄰建設經費預定執行案。

說明：一、112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 30 萬元，

目前剩餘 4 萬 9,499 元。

二、餘款擬修改使用項目及金額詳如下表：

(以下金額為粗估，實際以核銷為準)

編號	辦理項目及內容	使用金額	辦理日期
1	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保等相關活動 (富錦里聖誕節活動或裝飾富民生態公園 聖誕燈等)	49,499 元	預計 112.12.30 前
備註	以上為預訂執行項目，若有變動將以實際核銷項目為主。		

決議：經出席鄰長無異議表決通過，授權由里辦公處辦理。

## 第二案

案由：林○日君民間人士2萬元捐款案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109年11月26日北市松民字第1093006603號函辦理

二、此捐款指定用途為本里辦公處辦理活動使用。

三、擬辦理本里聖誕節活動，請鄰長提供意見或授權里辦公處決定。

決議：經出席鄰長無異議表決通過，授權由里辦公處辦理。

十一、臨時動議：略。

十二、上級指導員講評：略。

十三、主席結論：略。

十四、散會：下午4時整。